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:原告提起诉讼请求,尚未开庭审理
- 实际控制人所处的当事人地位:原告:李文喜:被告:岑红
- 涉案的金额: 尚无法判断上述诉讼事项涉案金额
- 本次诉讼事宜不存在变相减持或规避相关减持限制的情形,诉讼相关方仍 需遵守相关减持规定。
- 是否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:诉讼仅涉及实际控制人个人对公司的 股东权益,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,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, 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,公司实际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李文喜先 生通知,李文喜先生向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原告请求解 除与岑红女士的婚姻关系,财产(包括股权)、债权债务依法分割。

李文喜先生、岑红女士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李文喜先生直接持 有公司股份21.826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25.98%), 岑红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400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2.86%),双方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,226,000股(占 公司总股本的28.84%)。

二、判决或裁决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诉讼仅涉及实际控制人个人对公司的股东权益,与公司 生产经营无关,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,因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,公 司无法判断诉讼结果,亦无法预计诉讼进程及判决时间,公司实际控制权是否发 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目前日常经营一切正常,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